

臺中市太平區太平國民小學能源節電計畫

壹、依據：

依據「政府機關及學校全面節能減碳措施」與能源管理法第九條及能源管理法施行細則第七條之規定辦理。

貳、目的：

藉由推動節約能源措施，落實全校師生節約能源行動

參、實施對象：

本校全體教職員工生。

肆、節能目標：

全校每年用電量以維持或負成長為目的。

伍、實施事項：

一、建立分層管理制度

成立節約能源推動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並由事務組長擔任能源管理人員辦理節能業務之推動。每年擬定節約能源目標與工作計畫。

二、採行節能減碳措施

(一) 購置及汰換設備：

1、應優先採購符合節能標章、環保標章或省水標章之用電、用水設備、器具及其他事務性產品。

2、配合公務機關財產使用年限規定，優先採用變頻式冷氣機。

3、裝有重要用電設備如照明系統、電梯等，進行節約用電監控管理。

4、照明燈具新設或汰換時，採用高效率照明燈具及電子式安定器。

5、無法利用晝光且非長時間使用之廁所等場所，使用照明自動點滅裝置。

6、用水設備新設或汰換時，應採用節約用水之省水龍頭或省水馬桶。

(二) 節約用電

1、衣著：夏季上班時除特定場所外，不穿西裝、不打領帶，改穿輕便衣服。

2、空調：活動中心之冷氣使用：平時兒童朝會時間不開，如遇有需較長的活動方可開啟。

3、照明

(1) 依國家標準(CNS)所訂定之照度標準，檢討各環境照度是否適當，並作改進。

(2) 走廊通道等照明需求較低之場所，在無安全顧慮下可設定隔盪開燈、減少燈管數或採自動人員感測自動點滅。

(3) 採取責任分區及個人責任區管理，隨手關閉不需使用之照明。

(4) 適度調整燈具位置至辦公桌面正上方，並增設獨立電源開關；於開會、公出等長時間離席時，可關閉電源。

(5) 依落塵量多寡定期清潔燈具；依燈管光衰及黑化程度更換燈管，以維持應有亮度。

(6) 中午休息時間，關閉不必要之基礎照明。

4、電梯：推行步行運動，3樓以下不搭乘電梯。

5、電力系統：

(1) 變壓器放置場所需有良好通風，必要時加裝風扇或空調散熱。

(2) 與台電公司訂有契約容量之執行單位，應定期檢討合理契約容量值與功率因數，以減少電費支出。

7、事務機器

(1) 設定節電模式，當停止運作 5~10 分鐘後，即可自動進入低耗能休眠狀態。
(2) 中午休息時間，關閉不必要之辦公事務機器。
(3) 長時間不使用之用電器具或設備，應關閉主機及周邊設備電源，以減少待機電力之浪費。

(4) 飲水機及開飲機應裝設定時控制器或手動控制使用時間。

(三)其他

1、新建、增建、改建或修建之建築工程，應採節約能源之規劃設計。
2、公文及紙張使用儘量採雙面列印或反面重複利用。
3、開會應自備環保杯，不用紙杯；用餐應自備環保筷，不用免洗筷。

三、紀錄及查核

(一)總務處應定期抄錄各電表用電量及量測各責任區域空調溫度，並進行必要之改善。
(二) 總務處應定期進行設備系統維護檢查。

四、自我評量及檢討改善

(一)本年度用電量應與去年度同期之用電量作比較，無特殊理由，用電不得成長。
(二)定期檢討內部各單位責任區域之執行情形。

五、教育訓練

(一)請上經濟部能源局網站，下載節約能源管理技術、方法等資料並自我研習。

(二)將節約能源列為經常性辦理業務，並利用內部各種集會場合或活動中宣導節約能源觀念及作法。

(三)張貼日常節約能源標語或提醒標示，以養成全員節約能源習慣。

(四)舉辦節能競賽活動，鼓勵全員參與落實節約能源。

陸、經費來源:學校預算經費項下支應

柒、本計畫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